**中文系团委关于评选红旗团支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的**

**通知**

为表彰在我系共青团工作中涌现的杰出代表，树立优秀典型，激励全系青年团员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让团的基层组织充满活力，根据全团“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活动的工作部署，紧密围绕我校“德才兼备、领袖气质、家国情怀”十二字人才培养目标，以2018年春季工作会议提出的“扎根中国大地，加快进入国内高校第一方阵步伐，努力迈进世界一流大学前列”为奋斗方向，加快推动“双一流”建设，今年“五四”期间，根据校团委《关于开展中山大学2017-2018年度共青团评优工作的通知》，决定开展2017-2018年中文系共青团年度评优、表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关于评选红旗团支部**

1、内容：分为中山大学中文系红旗团支部、中山大学红旗团支部

2、名额分配：中文系团委共有团支部11个，按照80%的比例，遴选中文系达标团支部8个，并在此基础上推选中山大学红旗团支部1个。

3、各团支部工作安排：

请各团支部就2017-2018年度（17级是指入学至今、其它各年级是指17年5月至今）团支部工作情况形成2000字以内的工作总结，于4月23日[前发送至394060774@qq.com](mailto:晚12点前发送至zdzwx@qq.com)，邮件主题注明“中文系\*\*年级\*\*支部达标支部总结材料”。我系将组织师生代表对总结材料进行遴选，并于4月28日公布遴选结果，其中排序第一的团支部将代表中文系参加中山大学红旗团支部评选。 支部总结材料主要包括：

（1）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始终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划清界限，明辨是非。

（2）组织基础好。组织基础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团的组织架构健全，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团中央改革方案精神，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建立的组织树（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3）活动开展好。主动参与区域化团建，组织活动能有效影响青年、凝聚青年，积极采用团员青年乐于接受的沟通交流和联络聚集方式，不断增强团组织在青年中的有效覆盖；

（4）推动发展好。围绕全团各项重点工作项目和本校的中心工作，扎实开展团的各项工作和活动，服务党政工作大局，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作用突出；

（5）队伍建设扎实。 团组织的班子成员配套齐全、按期换届，工作制度健全，经常开展团员教育、团员管理、团员发展工作；

（6）基础团务扎实。 团内政治生活正常有序，团费的收缴和使用及时合理，团内信息统计规范准确，“三会两制一课”落实到位，“推优”工作力度大、成效好，准确掌握所在地区和单位的团员青年分布和发展状况；

（7）服务青年扎实。做好团员青年服务工作，维护团员青年合法权益，促进团员青年健康成长，帮助团员青年发展成才。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队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本单位有较好影响。建设有“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的优先考虑；

（8）积极组织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活动；

1. **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百佳团支部书记以及十佳团委书记的评选**
2. 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百佳团支部书记以及十佳团委书记

评选条件

（1）优秀团员评选条件：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的各项义务，积极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在2017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团龄在1年以上（截至2018年4月30日），并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工作本领过硬，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走在创新创业创优的前列，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综合测评成绩排名本专业30％以内；在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注册成为志愿者，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注：保留团籍的党员可参与评选，教师团干部不参加评选。

（2）优秀团干评选条件：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划清界限，明辨是非。认真贯彻落实共青团改革方案；工作能力过硬，在团的工作岗位上勤奋工作，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积极推进各级团组织的重点工作任务，思路开拓，工作务实；密切联系青年，积极开展直接联系青年工作；竭诚服务青年，在建设服务型团组织工作中脚踏实地、真抓实干、成绩突出；工作作风优良，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提升党性修养，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践行“三严三实”要求，认真参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求真务实，克己奉公，廉洁自律，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在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注册成为志愿者，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现职团干部，截至2018年4月30日，从事团的工作累计不少于半年；作为保留团籍的团员，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作为团干部，已入驻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团干部移动端（广东共青团微信企业号）并向组织报到；本人任职的团组织（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组织树建立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注：中山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重点面向基层，参评对象包括各团支部书记、宣传委员、组织委员和系团委学生委员，校团委专职团干部、各院系团委书记不参加评选。

（3）百佳团支部书记评选条件：具备“中山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所有申报条件；热爱团的事业，在团员青年中威信较高，得到团员青年的拥护；基础团务工作扎实有效，团费的收缴和使用及时合理，“三会两制一课”落实到位，“推优”工作力度大、成效好；工作开拓创新，在团建创新、思想引领、服务团员青年、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基础团务、志愿服务、新媒体运用等方面工作成绩突出；截至2018年4月30日，任团支部书记半年以上，学习成绩优良，综合测评成绩排名本专业30％以内 。在中文系红旗团支部遴选中，排序第一的团支部的书记获得顺序第一位的候选资格。

（4）十佳团委书记评选条件：参见学校通知

1. 名额分配
2. 优秀团员：根据中文系团员总数与优秀团员评选比例，本

次共评选优秀团员32人，根据各年级情况，优秀团员名额分配如下：

2015级研究生团支部 4名

2016级研究生团支部 6名

2017级研究生团支部 4名

2014级本科生甲班团支部 2名

2014级本科生乙班团支部 2名

2015级本科生甲班团支部 3名

2015级本科生乙班团支部 3名

2016级本科生甲班团支部 2名

2016级本科生乙班团支部 2名

2017级本科生甲班团支部 2名

2017级本科生乙班团支部 2名

1. 优秀团干：2人。
2. 百佳团支部书记：1人。
3. 十佳团委书记：1人。
4. **所需上交材料及其时间安排**

相关申请人或单位需填写好相应的申报表格（见附件），申报百佳团支部书记及中山大学十佳团委书记的申请人还需准备一份2000字以内的事迹材料，于4月23号24：00之前发送电子版至邮箱394060774@qq.com，纸质版材料请交给团支书，团支书收集后于4月25日18：00前交到团委办公室。

所有有明确字数限制的材料，请严格按要求申报。申报的书面材料标题一律采用黑体三号字，正文部分采用宋体四号字，24磅行距；表格正文部分一律采用宋体五号字，单倍行距，同时不改变表格原有页面布局。

1. 联系人

肖老师：84113112-201 陈同学：13242827102

中文系团委

2018.4.16